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杜应流先生《关于提议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杜应流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主要内容如下：

一、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业务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财务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长杜应流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

二、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及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股份回购在完成后均进行注销

3、回购股份的期限：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4、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5、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6、回购资金的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三、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自2023年6月15日至2023年8月25日，杜应流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83,000 股，累计增持金额约为 1,000.33 万元。

四、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杜应流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杜应流先生承诺：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尽快召开会议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六、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